

標書編號：T23/24-002

執事先生/女士：

邀請投標

承辦「2023-2024 年度新加坡四天交流團」服務

現誠邀 貴公司/機構提供投標附表上所列的物品或服務。倘 貴公司/機構不接納部份項目，請於投標附表中清楚註明。

投標書（包括投標表格、投標附表或任何補充資料）須一式兩份放置於信封內封密。信封面須清楚註明：承辦「2023-2024 年度新加坡四天交流團」投標書，同時不可標示 貴公司/機構的名稱。投標書須寄往新界葵涌祖堯邨敬祖路十號 祖堯天主教小學校長 收，並須於 2024 年 2 月 27 日下午四時前送達上述地址，逾期的投標書概不受理。貴公司/機構的投標書有效期為 90 天，由上述截標日期起計。如在該 90 天內仍未接獲通知，則是次投標可視作落選論。此外， 貴公司/機構必須填妥投標表格第 II 至 IV 部分，否則標書概不受理。

倘 貴公司/機構不擬投標，請盡快填寫不擬承投表格寄回本校，並列明不擬投標的原因。

是次招標，本校有機會以 整批 形式考慮供應商的投標。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742-3701 與吳寶樹主任聯絡。



校長

謹啟

陳志恒

2024 年 2 月 7 日

附件：

- (1) 投標表格（須一式兩份寄回）
- (2) 投標附表（須一式兩份寄回）
- (3) 不擬承投表格（不擬承投才寄回）

承辦「2023-2024 年度新加坡四天交流團」服務投標表格  
(須填寫一式兩份)

學校名稱(地址)：祖堯天主教小學（新界葵涌祖堯邨敬祖路十號）

標書編號：T23/24-002

截標日期及時間：2024年2月27日下午四時正

---

第 I 部份

1. 下方簽署人願意按照正式訂單所訂的日期和所列的價格(其他費用全免)，以及校方所提出的細則，提供投標附表上所列的服務。下方簽署人知悉，所有未經特別註明的項目，均須按照該細則的規定提供服務；投標書由上述截止日期起計 90 天內仍屬有效；校方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書或任何一份投標書，並有權在投標書的有效期內，採納某份投標書的全部或部分內容。下方簽署人亦保證其公司的商業登記及僱員補償保險均屬有效，而其公司所提供的各個項目並無侵犯任何專利權，並符合本港現行法規的各項要求。

第 II 部份

再行確定投標書的有效期

有關本投標書的第 I 部分，現再確定本公司/機構的投標書有效期由 2024年2月27日 始為期 90 天。

下方簽署人亦同意，投標書的有效期一經再行確定，其公司/機構就該事項註明於投標書內的預印條文，即不再適用。

第 III 部分 (按教育局於 2023 年 6 月公布的指引)

維護國家安全

1. 下方簽署人確認即使報價／招標文件中有任何相反的規定，學校保留以其公司曾經、正在或有理由相信其公司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的行為或活動為由，取消其公司資格的權利，又或為維護國家安全，或為保障香港的公眾利益、公共道德、公共秩序或公共安全，而有必要剔除其公司。
2. 下方簽署人確認若出現下列任何一種情況，學校可以立即終止合約：(i)其公司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或不利於國家安全的行為或活動；(ii)繼續僱用其公司或繼續履行合約不利於國家安全；或(iii)學校合理地認為上述任何一種情況即將出現。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姓名（請以正楷填寫）：\_\_\_\_\_

簽署人：\_\_\_\_\_

職銜：\_\_\_\_\_（請註明職位，例如董事、經理、秘書等）

上方簽署人已獲授權，代表（公司／機構名稱）\_\_\_\_\_

\_\_\_\_\_簽署投標書，

該公司／機構在香港註冊的辦事處地址為\_\_\_\_\_

\_\_\_\_\_。

電話號碼：\_\_\_\_\_

傳真號碼：\_\_\_\_\_

## 第 IV 部份

承辦人、其僱員及代理人不得向校方僱員、法團校董會成員，或負責甄選承辦人的有關委員會的任何家長或學生代表提供利益（香港法例第 201 章《防止賄賂條例》所界定的「利益」）。承辦人、其僱員或代理人向有關人士提供任何利益，可導致委託書無效。校方亦可取消批出的委託書，而承辦人須為校方所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上法律責任。

## 第 V 部份

### 申報利益表

1. 你在祖堯天主教小學內有沒有人或業務利益關係？(註譯 1)

有 / 沒有 #

如有，請說明：

---

2. 你的家人或親屬(註譯 2)有沒有擔任此學校的現任職位？

有 / 沒有 #

如有，請提供姓名及關係：

---

#### 註譯

註譯(1) 個人利益包括你參予經營 / 承包學校的各項服務等。

註譯(2) 你的家人或你的親屬包括：

(a) 你的配偶；

(b) 你的父母；

(c) 你配偶的父母；

(d) 你的兄弟姊妹及其配偶；

(e) 你的子女及其配偶。

---

申報人簽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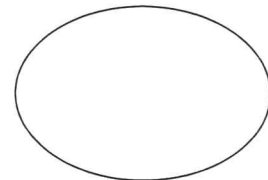
---

申報人姓名

---

日期

# 請將不適用的刪去



公司/機構印鑑

**祖堯天主教小學**  
**承辦「2023-2024 年度新加坡四天交流團」投標附表**  
**(須填寫一式兩份交回)**

(甲) 報價

(1)標書編號	(2)物品/服務說明	(3)人數	(4)單價	(5)總價	(6)備註
T23/24-002	<u>入住三星級或以上酒店團費</u> 酒店名稱: _____ 酒店地址: _____ A. 學生二人一房(每位費用): I. 回程當日不足 12 歲: II. 回程當日已滿 12 歲: B. 老師(成人)二人一房(每位費用):	           (18 人) (18 人) 4 人			           備註 1 備註 1
備註: 1. 有關 <u>學生人數</u> 只作計算 <u>總價</u> 作比較之用, 實際團費因應報名人數依人均價(單價)合算。 2. 以上團費為交流團每位參加者繳交之唯一費用, <u>有關費用已包括交流團所有費用, 校方及參加者無需繳付其他額外費用。</u> 3. 以上報價必須符合服務規格要求(I)及(II)					

(請夾附以下文件) :

1. 航班資料 (包括航空公司資料及離港/抵港時間表)
2. 詳細行程資料 (包括住宿/ 活動安排/ 參觀景點/ 膳食等)
3. 已包保險計劃之資料
4. 已填妥之投標附件
5. 有效的旅行社營運牌照副本及商業登記證副本
6. 提供最少三個諮詢人資料, 包括學校名稱、諮詢人及聯絡電話, 當中以同屬新加坡交流團的小學為佳, 以便查詢過往的服務經驗。

(乙) 退團安排

1. 因天氣、疫情、罷工、突發事件等原因而未能如期出發，旅行社的退團安排細則：

---

---

---

---

備註：

1. 承投供應「2023-2024 年度新加坡四天交流團」的評分準則如下：

- a. 投標者過往的服務經驗(25%)
- b. 投標者服務的專業質素(25%)
- c. 投標者提供的計劃詳細資料(25%)
- d. 投標價格的合理性(25%)

本公司/本人明白，如收到學校訂單後未能供應標書上所列物品或服務，須負責賠償學校從另處採購上述物品或服務的差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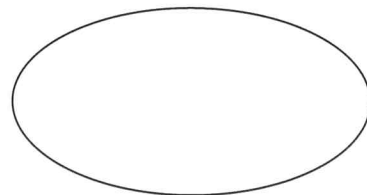
公司/機構名稱：\_\_\_\_\_

獲授權代表姓名(正階)：\_\_\_\_\_

獲授權代表簽署：\_\_\_\_\_

職銜：\_\_\_\_\_

日期：\_\_\_\_\_



公司/機構印鑑

**祖堯天主教小學**  
**「2023-2024 年度新加坡四天交流團」**  
**服務規格要求(I)**

(甲) 活動名稱： 2023-2024 年度新加坡四天交流團

(乙) 活動內容：

活動目的：	a. 讓學生踏出校園，放眼世界，通過實地參觀及考察，拓闊眼界、增進科學及 STEM 知識，並體驗異國的生活文化及風土人情。 b. 培養學生解難能力、溝通能力、協作能力及自理能力。 c. 提升學生英語能力。
參觀地點：	a. 必選項目： 探訪新加坡當地小學及進行交流活動(不少於半天)、 新加坡科學館入內參觀及科學館舉辦之科學實驗工作坊、 夜間動物園(包門票)、新加坡河川生態園(包門票及小船遊覽)、 濱海灣花園(包CLOUD FOREST 及FLOWER DOME門票) b. 其他可選擇的項目： 魚尾獅公園、濱海藝術中心、永續展覽館、克拉克碼頭及船遊、 Sea Aquarium、及其他建議行程。
行程日數：	4 天 (4 日 3 夜)
活動日期：	2024 年 5 月 3 日至 6 日
對象人數：	不多於 40 人，包括 36 名學生、 4 名教師
集合地點	祖堯天主教小學 (必須提供旅遊巴於起飛日由祖堯天主教小學前往香港國際機場，接載校長、老師、36名學生、36名家長，總人數預計最少77人)
解散地點	香港國際機場

1. 服務承辦商在合約期內須提供 2023-2024 年度「新加坡四天交流團」遊學服務，其活動須完全符合本投標邀請書所列出的整體目的及服務規格要求(I)及(II)。
2. 服務期限：接納日期起或服務承辦商完成合約下的所有約定責任（以較後的日期為準）。
3. 服務時間：遊學活動進行期間的每天 24 小時（視乎活動具體需要）。
4. 服務模式：境外、戶外、室內參訪活動及座談、研習、親身體驗，集體活動為主。

5. 本港領隊人數及資歷：1 名有經驗領隊，領隊必須已完成旅遊業專科培訓，具有效急救資格，最少 4 年帶領學生遊學交流團的經驗，並曾帶領團員往合約規定的地區和景點參觀訪問。（於 2022-2023 學年有帶領學生遊學交流經驗的會作為一個重要考慮因素。）（出發前一個月呈交領隊牌照）
6. 導遊資歷：必須已完成旅遊業專科培訓，最少 2 年帶領學生在新加坡遊學交流團的經驗，熟悉景點和參訪處所的人情世態，及必須遵守【港區國家安全法】相關措施的條文。（出發前一個月呈交導遊牌照）
7. 旅遊車司機資歷：必須合乎有關合約規定地區旅遊車司機資格，經驗豐富、駕駛態度良好，且熟悉景點和所到之處的地形和道路情況。
8. 每項參訪活動必須依合約在指定日期提供至少 1 小時的時間供活動正常推展。
9. 工作要求：
  - (a) 需安排最少一名經驗領隊隨團全程照顧團員，跟進合約規定的活動，與當地導遊充分合作、支援及跟進各項遊學團事宜。
  - (b) 每晚回到住宿酒店代安排場所供舉行小組集思會。
  - (c) 導遊必須全程以**英語**講解景點和介紹其特色，協助帶領學生學習。
  - (d) 根據行程擬定彩色「學習手冊」，需按學校提出的意見進行修訂，並於出發前不少於兩星期共印製 48 本，分發予祖堯天主教小學學生和帶隊老師。
  - (e) 擬訂問卷，在服務完結前給予學生和帶隊老師填寫，並將問卷調查結果及報告於行程結束後 2 星期內交予校方。



**祖堯天主教小學**  
**「2023-2024 年度新加坡四天交流團」**  
**服務規格要求(II)**

1. 交通：

- (a) 安排直航航班往返香港及新加坡；
- (b) 3/5/2024 早上乘坐直航航班離港，離港日期及時間必須為2024年5月3日09:00至12:30；
- (c) 6/5/2024 下午乘坐直航航班返港，抵港日期及時間必須為2024年5月6日17:00至20:00；
- (d) 隨團師生約 40 人及香港 1 名領隊，乘坐同班航班往返香港及新加坡；
- (e) 參訪全程所有隨團師生及香港領隊須乘坐同一台空調旅遊巴，旅遊巴不少於 50 座位，車齡不超過五年，旅遊巴內每個座位均需配備安全帶。

2. 住宿：

- (a) 酒店須為三星級或以上，提供免費 Wi-Fi及每人每天最少一瓶飲用水；
- (b) 全程所有師生入住同一酒店，酒店每房設兩張獨立單人床；
- (c) 全程 2 人 1 房，共 3 晚酒店（需列明單人房附加費）；
- (d) 所有酒店設施必須完善、安全、整潔，每間房間備有獨立衛生間及沐浴設備；
- (e) 男女不可同房及酒店能提供二人房。
- (f) 學生房間分佈不能多於 2 樓層，而且每層須至少有一間教師房間。

3. 膳食：

- (a) 膳食以自助式或圍桌式進行，其中需包括當地特色餐飲以作體驗，如海南雞飯、肉骨茶等；
- (b) 4日3夜行程包 3 天酒店自助早餐、4天午餐及3天晚餐及供應旅遊巴上每人每天最少一瓶飲用水。

4. 行程：

- (a) 安排不少於半天到訪當地小學進行交流及觀摩；
- (b) 參觀具當地歷史文化特色的地點；
- (c) 設計及印製彩色「學習手冊」，其內容須清楚及貼切地列出參觀地點的學習內容（如夜間動物園內的英文動物名稱等）。

5. 團費必須已包括以下項目費用：

- (a) 香港至新加坡直航往返機票；
- (b) 以及提供旅遊巴於起飛日由祖堯天主教小學前往香港國際機場(須接載校長、老師、36名學生、36名家長，總人數預計最少77人)；
- (c) 機票費用已包括每人一件隨身行李及一件寄艙行李，寄艙行李不少於 23 公斤；
- (d) 個人旅遊綜合保險及團體平安保險；
- (e) 兩地離境稅及燃油附加費、機場保安費、香港旅遊業議會印花稅及其他稅項；
- (f) 全程交通、住宿及膳食費；行程所列之景點入場費及租借物品費用；
- (g) 領隊、導遊及司機等工作人員服務費及小費；
- (h) 設計及印製彩色「學習手冊」(英文版)簡介各景點；
- (i) 遊學團橫額(不小於 3 呎 × 12 呎)，需顯示學校名稱、校徽及交流團名稱，並由領隊帶往機場；
- (j) 為參加者提供掛繩名牌；
- (k) 提供當地手提電話卡(附數據)3 張以供學生聯絡之用；
- (l) 行程前須與學校協定日期及時間，派員到學校主持「行程簡介會」；
- (m) 擬訂問卷、問卷調查結果及報告。
- (n) 團費一經定價，承辦商不得向本校或團員索取任何附加費用，如機場離境稅、航空燃油附加費、機場建設費、旺季附加費等。
- (o) 提供24小時服務支援熱線，讓校方及家長致電查詢，了解學員於當地的遊學情況。

6. 保險：

為隨團教師及學生購買個人旅遊綜合保險及團體平安保險。項目至最少包括：意外賠償、緊急醫療運送保障、醫療費用保障、親屬探望保障、遺體運返保障、個人責任保障(即賠償因受保人疏忽導致他人意外身體受傷或財物損失而須附上的第三者法律責任)、因病取消旅程保障、因「外遊警示」取消旅遊保障，以及其他建議保障。

7. 人數：

人數增減不影響成團，團費依人均價合算。\*請列明最少成團人數。

8. 付款安排

- (a) 學生款項:確認機票後，10 天內先付訂金，出發前付餘額；
- (b) 老師款項:完成服務後一個月內付款。

9. 其他：

- (a) 全程不參觀或前往旅遊指定購物點；
- (b) 全程由 1 名香港經驗領隊陪同及 1 名當地專業導遊陪同，並安排隨團照顧團員；
- (c) 此遊學團須受香港及新加坡兩地旅遊業議會賠償基金及緊急援助金保障；
- (d) 報價建議書內須列明因天氣、疫情、突發事件、臨時退出等原因未能成團的安排細則；
- (e) 遊學團出發前最少 7 個工作天前必須派員到學校主持「行程簡介會」；
- (f) 服務承辦商的報價邀請書附頁（附錄 VII）須詳述每項活動，如日期、參訪地區和景點、具體參訪內容、參訪時數、活動收費及督導、問責和協調的機制等；
- (g) 如服務承辦商在投標截止日期前未能提供任何一項相關資料，或建議的每項活動是未能完全符合本報價邀請書所列出的整體目的，其報價將不獲考慮；
- (h) 服務承辦商須設計問卷並於活動完結前進行學生和老師問卷調查；
- (i) 學校保留權利接受服務承辦商提出上述的全部或部分活動項目。若本校刪減部分建議活動項目，或修改全部或部分活動項目細則，服務承辦商須根據已修改活動項目的數目及相關項目之細則調整總服務金額。若上述每一項建議活動是未能完全符合本報價邀請書所列出的整體目的，其報價建議書將不獲考慮。

## 不擬承投標表格

致：祖堯天主教小學（新界葵涌祖堯邨敬祖路十號）

標書編號：T23/24-002

截標日期及時間：2024年2月27日下午四時正

下方簽署人代表本公司/機構表示不擬承辦 貴校「2023-2024 年度新加坡四天交流團」服務事宜。

不擬承投原因：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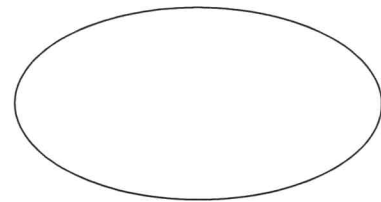
公司/機構名稱：\_\_\_\_\_

獲授權代表姓名(正階)：\_\_\_\_\_

獲授權代表簽署：\_\_\_\_\_

職銜：\_\_\_\_\_

日期：\_\_\_\_\_



公司/機構印鑑